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西北區
承辦人：陳帥先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434
傳真：02-27252869
電子郵件：by827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安字第113310617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月份防災宣導素材填報連結1份 (34292890_1133106179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113年11月份防災宣導素材，敬請惠予協助宣導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消防局113年10月25日北市消減字第113304928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時序進入秋冬季節，氣溫下降，民眾使用熱水器時間大幅提升，為提醒民眾熱水器使用應注意事項，避免造成一氧化碳中毒。113年11月份以「防範一氧化碳中毒」為防災宣導主題，彙整宣導影片2部、圖片2張及跑馬燈文字1份，均儲存於防災宣導雲端資料庫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NQ2KR9>），請貴機關學校協助運用所屬宣導管道進行宣導，推動防災意識及觀念，增進市民安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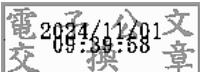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旨揭宣導時程自即日起至113年12月10日（星期二）止，相關執行成效及佐證照片或資料，請貴校將相關宣導成果彙整成一個PDF檔至前述防災宣導雲端資料庫[https://docs.google.com/spreadsheets/d/1Gr9-](https://docs.google.com/spreadsheets/d/1Gr9-g)



TxB9CHRq0xcHSH75zbf2b0QNOH1q/edit?
gid=1314327378#gid=1314327378填報，另於
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zsZKtYvNTsWvhtRmpZjWTru-Ry0UJ1sN>上傳成果。

四、檢附相關連結附件1份，請由附件連結直接點入雲端平
台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
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 2024/11/01 09:38:58

訂

27
線